

证券代码：600127 证券简称：金健米业 编号：临 2008-35 号

湖南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处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1、交易的基本情况

我司将所持有的华盛花园房产通过拍卖方式转让给自然人程星瑞、胡芳、刘昆湘、孙轶弢，受此四人委托，竞买人为程立中。

2、此项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

本公司董事会四届六十三次会议已通过关于转让华盛花园房产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议案表示同意。

二、交易当事人基本情况介绍

程星瑞、中国公民、

胡 芳、中国公民、

刘昆湘、中国公民、

孙轶弢、中国公民、

程立中、中国公民、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华盛花园房产系我司于 1999 年 5 月购入，位于长沙市韶山路。其价值总额为 1,096.3 万元，截止 2008 年 10 月末，账面净值 946.5 万元，经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华盛花园房产所有人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开元（湘）评报字[2008]第 050 号），总资产评估值为 869.36

万元。

四、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情况

1、资产现状

华盛花园房产的购进成本 809.1 万元，其中：① 3 号楼 1 楼门面 299.54 平方米，单价 10,800 元/平方米，价值 323.5 万元；② 3 号楼 6 楼写字楼 828.05 平方米，单价 2,950 元/平方米，价值 244.2 万元；③ 2 号楼 7 楼公寓 894.56 平方米，单价 2,698 元/平方米，价值 241.4 万元。购进后的装修成本及费用为 287.2 万元。价值总额 1,096.3 万元，截止 2008 年 10 月末，账面净值 946.5 万元。

其中，我司所持有的华盛花园的房屋已经分块租赁给他人使用，剩余租期都在一年以上。

2、付款方式

拍卖成交价为 930 万元。截止公告日，公司已经按《委托拍卖合同》收到上述款项。

3、交付日期

公司已经按《拍卖成交确认书》向买受交付了华盛花园房产。

五、交易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华盛花园的资产与本公司主营业务关联度很小、管理难度较大、收益率低，属于公司的闲置资产。该项资产的处置可以收回现金发展优势产业、加强公司新的盈利项目建设，达到产业结构调整的目的。

六、备查文件目录

1、湖南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四届六十三次会议决议。

2、《拍卖成交确认书》。

特此公告。

湖南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12 月 25 日